

107 年第 4 次新北市政府考古遺址審議會議程

一、時間：107 年 11 月 2 日 (五)下午 2 時 30 分

二、地點：本府文化局 28 樓 2826 會議室

三、議程

時間	議程	說明
2：30	主持人致詞	
2：35	業務單位報告	
2：40	「紅毛城停車場人行環境改善工程前考古遺址調查發掘計畫」期中報告審議案	(1)業務單位簡報(簡報 10 分鐘)、登記旁聽者發言 (2)委員提問及報告單位回覆 (3)列席單位、申請旁聽者退席 (4)委員討論決議
3：10	「紅毛城停車場人行環境改善工程」後續處理方案	(1)業務單位簡報(簡報 10 分鐘)、登記旁聽者發言 (2)委員提問及報告單位回覆 (3)列席單位、申請旁聽者退席 (4)委員討論決議
3：30	散會	